

2023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4年10月28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街道和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二) 承担区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应急、减灾救灾等议事协调和指挥机构的日常工作。组织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协助上级组织重大以上灾害应急处置。负责应对较大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

(三) 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配套措施。建立健全全区应急体系，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参与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参与组织制定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四) 指导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五) 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六) 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全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

(七) 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引导支持社会救援力量健康发展。

(八)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九) 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管理，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 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全区各街道和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一) 督促全区各街道和有关部门依法监督检查全区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承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负责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 依法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三) 指导协调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四) 承担气象灾害防御职责。

(十五)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七)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6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8.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5.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74.5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9.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356.8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5.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65.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765.19	总计	62	2,765.1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65.19	2,765.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6	128.5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7.95	47.9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7.95	47.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60	80.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0	1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3	67.4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	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61	125.61					
21004			公共卫生	68.17	68.1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8.17	68.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4	5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8	2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6	37.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4.52	1,074.5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74.52	1,074.5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74.52	1,074.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68	79.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68	79.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3	67.1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5	12.5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6.82	1,356.8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46.82	1,346.82					
2240101	行政运行	27.99	27.99					
2240106	安全监管	1,318.83	1,318.83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1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765.19	866.80	1,898.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6	80.60	47.9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7.95		47.9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7.95		47.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60	80.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0	1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3	67.4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	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61	57.44	68.17		
21004			公共卫生	68.17		68.1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8.17		68.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4	5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8	2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6	37.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4.52		1,074.5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74.52		1,074.5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74.52		1,074.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68	79.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68	79.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3	67.13				
2210202	租房补贴	12.55	12.5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6.82	649.07	707.7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46.82	649.07	697.75			
2240101	行政运行	27.99	27.99				
2240106	安全监管	1,318.83	621.09	697.75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1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6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56	128.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5.61	125.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74.52	1,074.5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9.68	79.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356.82	1,356.8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2,765.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65.19	2,765.19		
	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65.19	总计	64	2,765.19	2,765.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765.19	866.80	1,898.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6	80.60	47.9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7.95		47.9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7.95		47.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60	80.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0	1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43	67.4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	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61	57.44	68.17
21004			公共卫生	68.17		68.1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8.17		68.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4	5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8	20.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6	37.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4.52		1,074.5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74.52		1,074.5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74.52		1,074.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68	79.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68	79.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3	67.1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5	12.5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6.82	649.07	707.7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46.82	649.07	697.75
2240101			行政运行	27.99	27.99	
2240106			安全监管	1,318.83	621.09	697.75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1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7.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0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5.71	30201	办公费	8.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71.38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47.09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8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06	30206	电费	9.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2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1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	15.43	30215	会议费				

	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3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4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6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9				
人员经费合计		772.71	公用经费合计						94.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0		1.60		1.60	0.30	1.90		1.60		1.60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765.1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8.83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科目金额减少。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765.1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58.83万元，下降2.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65.19万元，占本年收入100%。本部门使用科目主要为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应急管理事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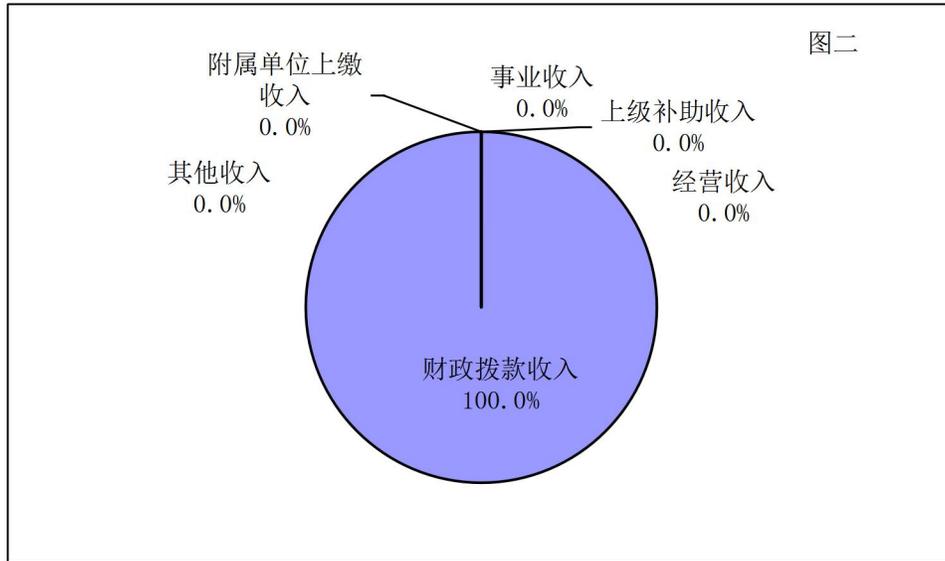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2765.19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减少58.83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866.8万元，占本年支出31.3%；项目支出1898.39万元，占本年支出68.7%。本部门使用科目主要为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应急管理事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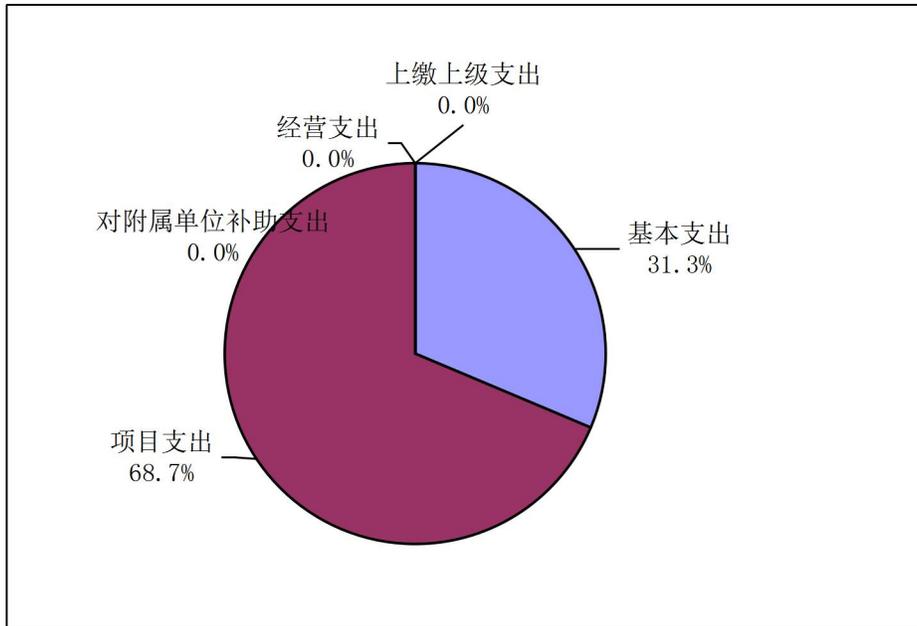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765.1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8.83 万元，下降 2.1%。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科目金额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65.19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58.8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科目金额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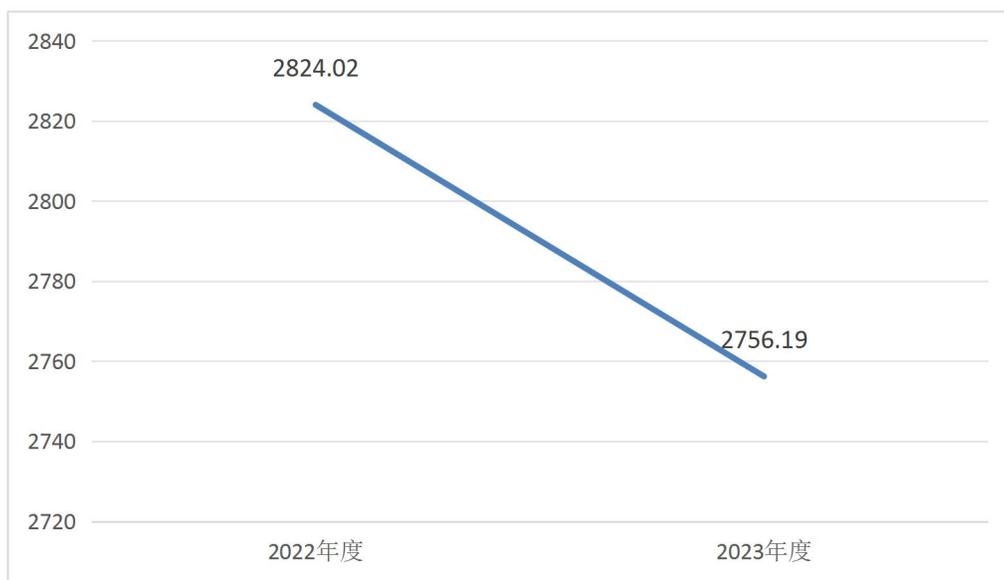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65.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8.83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科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65.1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8.56 万元，占4.6%。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125.61 万元，占4.5%。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 城乡社区（类）支出 1074.52万元，占38.9 %。主要是用于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79.68 万元，占2.9%。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356.82万元，占49.1%。主要是用于应急管理事务。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557.93万元，支出决算为276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6.9%。其中：基本支出866.8万元，项目支出1898.39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万松园消防站工程建设 1074.52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青年路沿线及武广商圈等重点区域的消防安全，提高基层防范火灾

的能力，避免减少火灾的发生，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社区应急服务站以奖代补经费 49.99 万元，主要成效是提升各单位应对突发事件的指挥协调、应急联动、快速响应能力。宣传教育培训经费 49.65 万元，主要成效是宣教与执法并重，全面提升群众安全应急意识。安全生产考核和隐患整改经费116.84万元，主要成效是切实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加大监管力度，完善安全责任考核机制。着力做实做细，扎实做好安全隐患整治工作。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万元，支出决算为 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7.43万元，支出决算为 67.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17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68.1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防控需要，年中本单位临时增加了隔离点防守任务。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 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4.52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074.5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

于年 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万松园消防站建设工程项目每 年按实施进度实时申请指标进行支付。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7.13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3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2.55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5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27.99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7.9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有新增人员。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1370.34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8.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10 万元，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该指标是市下2022年省级防灾减灾体系建设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6.8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72.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94.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1.9万元，支出决算为1.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单位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日常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1万元；维修费0.22万元；保险费0.33万元；车船税费0.04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本单位2023年度无外宾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国务院安委会综合

检查组， 主要是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工作。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 16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4.09 万元， 比2022年度减少0.75万元， 降低0.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35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42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2.35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2.35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 年12月31日，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共有车辆1辆， 其中， 应急保障用车1辆。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4个，资金1898.3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8.7%。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推进项目绩效评价并将其运用于以后年度申报项目预算的依据。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765.1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12月份财政预算累计总支出2765.19万元，占年度预算100%。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3个一级项目。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21.22万元，执行数为1820.22万元，完成预算的99.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落实365天的应急值守，提高

突发事件应对能力，推进8个新组建社区应急服务站建设，通过组织基层应急救援队伍技能大比武、水上应急救援演练等活动，提高基层应急救援能力。二是通过安全检查和危化监管，排查和整治安全隐患，全区累计检查整改重大事故隐患88个，排查醇基燃料使用单位，发现和整改隐患346处，创造了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三是广泛开展各类安全宣教培训，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新《安全生产法》宣传周、“5·12”全国防灾减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11·9”消防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消防、防灾减灾等知识。

2. 防灾减灾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 35.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推进防灾减灾队伍建设，加强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增强了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完成创建省级防灾减灾示范社区1个，创建市级防灾减灾示范社区2个。

3. 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17万元，执行数为 68.17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因新冠疫情需要设置隔离点，为隔离点正常运行提供了经费保障。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年度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建立绩效评价制度、加快财务监管体系建设、强化财务风险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推进决算公开。未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强财务监督和绩效评价，把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方法引入经费的管理，逐步建立起以强化资金使用效益为核心的绩效评价体系。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强化应急保障，提升基层应急救援能力

组织调度武汉时装周、2023年武汉马拉松（江汉赛段）、古尔邦节等大型活动应急保障工作10余次。调度中秋国庆双节期间秩序维护、人流引导工作，极端恶劣天气时积极采取安全防范措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对12个街道109个社区应急服务站开展督导检查；联合区消防救援大队对社区应急服务站开展应急拉动；组织江汉区第二届基层应急救援队伍技能大比武、2023年江汉区水上应急救援演练、地铁沿线防内涝应急演练、未成年人防溺水培训等活动10余场，锻炼检验基层应急救援能力。

二、加强排查整治，营造安全生产良好环境

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着力防范化解安全风险。截至12月18日，全区累计检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90个，已整改88个；企业自查自改重大事故隐患29个，全部整改完毕。组织全区执法人员全面排查醇基燃料使用单位，发现隐患346处，已全部整改到位。加强加油站执法检查，坚持日常检查和专项检查相结合，检查加油站93家次，排查整改隐患76处，下达整改指令书12份，立案查处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20起。

三、开展宣传教育，提高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

组织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11·9”消防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开展线上、线

下相结合的安全生产、消防、防灾减灾等知识宣传活动。将普及防灾减灾知识与中小學生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相结合，举办应急纸飞机活动，组织全区 27530 名學生及其家长参与线上答题；结合“3·27 全国中小學生安全教育日”开展“地震科普 携手同行”主题征文活动，多名参赛者获得全国一、二等奖；联合中国移动通信，通过云 MAS 定向、微信朋友圈定向等方式向全区居民发送各类灾害预警信息，推送各类科普知识；开展未成人防溺水培训 21 场，累计 800 余名中小學生参加培训。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强化应急保障，提升基层应急救援能力	落实好365天的应急值守，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组织调度武汉时装周、2023年武汉马拉松（江汉赛段）、古尔邦节等大型活动应急保障工作10余次。调度中秋国庆双节期间秩序维护、人流引导工作，极端恶劣天气时积极采取安全防范措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对12个街道109个社区应急服务站开展督导检查；联合区消防救援大队对社区应急服务站开展应急拉动；组

			<p>织江汉区第二届基层应急救援队伍技能大比武、2023年江汉区水上应急救援演练、地铁沿线防内涝应急演练、未成年人防溺水培训等活动10余场，锻炼检验基层应急救援能力。</p>
2	<p>加强排查整治，营造安全生产良好环境</p>	<p>依职能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落实危化行业安全监管，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及时调查安全生产方面的举报、投诉案件，查处涉及违反安全生产法规的行为。</p>	<p>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着力防范化解安全风险。截至12月18日，全区累计检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90个，已整改88个；企业自查自改重大事故隐患29个，全部整改完毕。组织全区执法人员全面排查醇基燃料使用单位，发现隐患346处，已全部整改到位。加强加油站执法检查，坚持日常检查和专项检查相结合，检查加油站93家次，排查整改隐患76处，下达整改指令书12份，立案查处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20起。</p>
3	<p>开展</p>	<p>通过开展经</p>	<p>组织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p>

<p>宣传教育，提高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p>	<p>常性宣传教育和培训，不断提高各街道、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及民众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和基本知识技能。</p>	<p>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11·9”消防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生产、消防、防灾减灾等知识宣传活动。将普及防灾减灾知识与中小學生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相结合，举办应急纸飞机活动，组织全区27530名學生及其家长参与线上答题；结合“3·27全国中小學生安全教育日”开展“地震科普 携手同行”主题征文活动，多名参赛者获得全国一、二等奖；联合中国移动通信，通过云MAS定向、微信朋友圈定向等方式向全区居民发送各类灾害预警信息，推送各类科普知识；开展未成年人防溺水培训21场，累计800余名中小學生参加培训。</p>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和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购房补贴(项)
: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退 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 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灾害风险防治(项): 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 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安全监管(项): 反映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款)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反映除上 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的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或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 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 “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咨询电话: 85709790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4. 4. 28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基本支出总额		866.8		项目支出总额	1898.39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791.24	2765.19
年度目标 1:		通过安全隐患检查排查工作，推动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提升全区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9 个单位开展安全 检查的次数	≥468 次/年	468 次
		质量指标	企业人员安全培 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 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取证率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取证人员安全意 识水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100%
年度目标 2:		通过防灾减灾应急救援演练等工作，提升全区灾害应急救援和灾情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全区综合协调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5.12”、 “7.28”、“10.13”等 重大防灾减灾宣传活 动的参与人数	≥10000 人	80000 人
		质量指标	防灾减灾应急救援演 练质量	达到预期	达到预期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下降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灾害风险防治能力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人员识灾避灾减灾意识	增强	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100%
	年度目标 3:		通过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全方位提升事故灾害应急处理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值班天数	365 天	365 天
		质量指标	一般性突发事件处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下降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管理部门应急处置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已按要求完成任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配合区财政关于优化财政经费使用的有关要求，自 2024 年度起与同级行政单位支付方式由我局拨付变更为由区财政局调剂有关财政资金指标。并切实加强专家使用的针对性，将重点用于危险化学品和工贸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继续加强社区应急服务站建设，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充分发挥宣传培训经费使用对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任务目标的保障性作用，进一步加强对基层安全监管人员培训力度，优化调整培训和宣传经费的使用比例。不断加强应急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提高对一般性突发事件的处置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安监员及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1.68	351.68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区内企业和仓库数量	≥ 10000	12000
			协管社区数量	109 个	109 个
		质量指标	检查一般企业和仓库覆盖率	≥ 25%	50%
			检查重点防控安全风险点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安全监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矿商贸领域重大生产事故发生起数	0	0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不断加强安监员及社区安监协管员队伍建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党建、结对共建、文明创建及法律顾问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	6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宣传	2 次	4 次
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	12 次	

	质量指标	组织党员服务活动	2次	103次	
		书记讲党课活动	4次	6次	
		党建工作考核得分	≥90%	100%	
		文明创建工作得分	≥9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项目有效增强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近年来，由于党建工作的不断加强，党建和结对共建等工作的实际开展频率进一步提升，通过合理的配置，现有经费的使用率和执行率更加高效，可以满足现有工作需求，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8日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考核和隐患整改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7.34	116.84	99.5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9.57%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挂牌督办的重大安全生产隐患整改完成率		100%	100%
			39个单位开展安全检查次数		≥468次/年	468次
			39个单位开展安全宣传次数		≥234次/年	234次
			39个单位召开安全会议、学习安全知识		≥234次/年	234次
		质量指标	以奖代补资金申报使用要素齐全率		100%	100%
			安全检查发现并整改隐患		≥936个/年	936
			社区消防培训和演练		144次/年	144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有效申报年度内完成	100%
			考核奖励经费到账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数		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全检查单位的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配合区财政关于优化财政经费使用的有关要求，自2024年度起考核奖励经费调整为60万元/年，同时支付方式由我局拨付变更为由区财政局调剂有关财政资金指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和执法大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2	32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工作日	≥ 2450 人天	2480 天
			安全专家参与安全检查次数	≥ 84 人次	84 人次
			危化领域安全检查	≥ 10 次	13 次
		质量指标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数	≤ 0	0
			受理案件查处率	100%	100%
			危化品安全处置率	100%	100%
			事故调查结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查处及时率	≥ 98%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数	≤ 0	0
危化领域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 0	0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配合区财政关于优化财政经费使用的有关要求，自2024年度起聘用第三方专家服务经费调整为7.66万元/年，并切实加强专家使用的针对性，将重点用于危险化学品和工贸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8日

项目名称		社区应急服务站以奖代补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	49.99	99.9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9.98%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应急服务站考核奖励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社区应急服务站考核奖励经费使用要素齐全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考核奖励经费到账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加强社区应急服务站建设，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宣传教育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9.66	49.65	99.9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9.98%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项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人数	≥400人	463人	
		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人数	≥5000人	20000人	
		组织“5.12”、“7.28”、“10.13”等重大防灾减灾宣传活动人数	≥10000人	80000人	
		防震减灾业务知识培训/自然灾害信息员业务知识培训	≥200人	247人	
		应急管理培训人数	≥200人	240人	
		应急宣传教育和实操演练人数	≥1500人	2000人	
		各级应急专业技能培训人数	≥1500人	4200人	
		质量指标	企业人员安全培训考核合格率	≥90%	96%
	宣传活动全区覆盖率		≥90%	100%	
	时效指标	宣传培训完成及时率	≤计划规定时间	≤计划规定时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经常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不断提高各街道、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及民众安全生产和基本知识技能，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充分发挥宣传培训经费使用对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任务目标的保障性作用，进一步加强对基层安全监管人员培训力度，优化调整培训和宣传经费的使用比例。防震减灾业务知识培训方面也将逐步创新宣传和培训方式。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防灾减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7.29	27.29	100%	
项目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不适用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适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防震减灾示范学校；建设社区级防震减灾科普馆	100%	100%
		质量指标	更新完善应急避难场所设施和地震监测设施；推进防震减灾队伍建设	100%	100%
时效指标		注重防震减灾宣传教育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增强、自救互救技能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已按要求完成任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总结提炼创建示范学校和社区工作经验，进一步提高创建标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应急指挥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4.32	64.3	99.97%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9.97%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65天值班值守	365天	365天
			综合应急演练	≥1次	≥1次
			专项应急演练	≥1次	≥1次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效果	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预期效果
			一般性突发事件处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不断加强应急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提高对一般性突发事件的处置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8日

项目名称	万松园消防站建设工程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74.52	1074.52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事故预防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消防设施	完善社区消防设施	完善社区消防设施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严格按完成进度付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8日

项目名称	新组建社区应急服务站装备器材采购经费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及资金规模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8.41	47.95	99.06%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9.06%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应急服务站应急装备配备新组建社区数量	8个	8个
		质量指标	应急救援装备配备齐全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计划规定时间	≤计划规定时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已完成新组建社区应急服务站装备器材采购工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小天鹅酒店隔离点疫情防控费用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8.17	68.17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用隔离点房间数量	110 间	110 间
			保障疫情防控隔离点数量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征用隔离点房间使用率	100%	100%
			隔离点房间消杀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隔离点正常运行提供经费保障	提供保障	提供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圆满完成隔离防控工作。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总结疫情防控经验，进一步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	--------------------------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防灾减灾体系建设经费(2022)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10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社会成本指标	不适用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适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省级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市级防灾减灾示范社区	≥1个/1个	省级示范社区1个； 市级示范社区2个	
		质量指标	定期监督检查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技能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已按要求完成创建任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将创建工作进行总结，在下一步创建过程中提高创建标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防灾减灾体系建设经费(2023)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0	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0%
		社会成本指标	不适用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适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省级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市级防灾减灾示范社区	≥1个/1个	省级示范社区1个； 市级示范社区2个	
	质量指标	定期监督检查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技能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已按要求完成创建任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将好的创建办法进行保留，逐步推广使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8日

项目名称	全市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	0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0%
		社会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市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个数	2个	市级示范社区2个
		质量指标	创建标准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注重防灾减灾宣传教育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减灾知识普及率	≥70%	72%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已按要求完成创建任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将好的创建办法进行保留，逐步推广。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10月28日